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ONGZHONG FINAN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3)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經審核年度業績初步公告 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經審核年度業績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收益	6	15,821	27,484
其他收入	7	1,082	405
處置金融資產收益		7,273	–
其他收益及虧損		(878)	1,279
人事成本		(5,978)	(6,47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98,032)	(48,218)
其他經營開支		(11,086)	(10,337)
財務成本	8	<u>(29,585)</u>	<u>(30,07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1,383)	(65,936)
所得稅抵免	9	<u>–</u>	<u>210</u>
年內虧損	10	(121,383)	(65,726)
其他全面開支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4,372)</u>	<u>(3,696)</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125,755)</u></u>	<u><u>(69,422)</u></u>
每股虧損	12		
基本及攤薄 (港仙)		<u><u>(29)</u></u>	<u><u>(16)</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	168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 應收款項	13	94,117	123,816
保證金		1,190	—
		<u>95,347</u>	<u>123,984</u>
流動資產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 應收款項	13	723,552	747,226
應收貸款		5,563	6,6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501	8,314
保證金		1,697	7,352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6,636	14,775
銀行結餘及現金		5,671	6,812
		<u>751,620</u>	<u>791,100</u>
流動負債			
客戶保證金		214,813	206,0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7,707	17,956
遞延收入		9	9
租賃負債		482	1,209
稅項負債		64,133	59,858
銀行借款	14	443,688	107,822
		<u>740,832</u>	<u>392,901</u>
流動資產淨值		<u>10,788</u>	<u>398,19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6,135</u>	<u>522,18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67
銀行借款	14	216,125	506,434
		<u>216,125</u>	<u>506,901</u>
淨(負債)／資產		<u>(109,990)</u>	<u>15,28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25	4,125
儲備		(114,115)	11,157
(股本虧黜)／總權益		<u>(109,990)</u>	<u>15,282</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2.1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121,383,000港元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本虧蝕109,990,000港元。此外，COVID-19疫情的大流行導致整體經濟環境惡化，進一步對本集團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承租人的可回收性造成不利影響，乃由於該等承租人大部分為位於中國湖北省的中小企業。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賬面總金額1,870,147,000港元已全部逾期，並已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合共1,052,478,000港元（附註13）。同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含443,688,000港元，該款項須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償還，而所維持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12,307,000港元。該等條件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故本集團可能難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2. 編製基準 (續)

2.1 持續經營基準 (續)

鑒於此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編製自涵蓋報告期末為期18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彼等藉此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充足財務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當中已計及以下計劃及措施：

(i) 實施措施以加快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變現

本集團一直採取積極措施加快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變現，通過各種途徑（包括訴訟、債務重組及其他被認為有效方法）改善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取得一家由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共同控制的公司（「關聯方」）、三名獨立方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一名董事的承諾函。根據承諾，關聯方同意承擔：(i)若干租賃應收款和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ii)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約為288,719,000港元而相關銀行借款約為506,980,000港元。關聯方履行承諾取決於相關銀行對銀行借款轉讓的批准。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本集團正在向相關銀行申請將銀行借款轉讓給關聯方。僅供說明之用，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數據，如果本集團能夠完成該等應收賬款和銀行借款的終止確認和轉讓，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的綜合淨資產將增加218,261,000港元。

(ii) 實施積極的成本節省措施

本集團持續採取積極措施透過各種途徑控制行政成本，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

(iii) 磋商以取得銀行借款續期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成功續期本金金額約為232,347,000港元的將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銀行貸款不少於十三個月。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貸款443,688,000港元餘額中金額為211,341,000港元的貸款將可由本公告日起續期十二個月以上。

根據上述計劃及措施，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至少在本公告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目前的要求，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倘若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或將無法根據其現金資源的現有水平來履行其財務承諾，及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將會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變現淨額，以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2. 編製基準 (續)

2.2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2.3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財務報表有關並對該等報表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採納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此外,本集團已於生效日期前提前採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的修訂,並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應用該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承租人提供了一種實用的權宜之計,以便在會計處理因Covid-19大流行而產生的租金優惠時,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增加了一項額外的實務權宜之計,允許實體選擇不將租金優惠作為修改進行會計處理。實用的權宜之計僅適用於因Covid-19大流行而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並且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標準:

- 租賃付款額的變動導致租賃的修訂對價與緊接變更前的租賃對價基本相同或更少;
- 租賃付款額的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和
- 租賃的其他條款和條件沒有實質性變化。

滿足這些標準的租金優惠可以按照本實務權宜之計進行會計處理,這意味著承租人無需評估租金優惠是否符合租賃修改的定義。承租人應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其他要求來會計租金優惠。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3.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將租金優惠作為租賃修改進行會計處理會導致本集團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以反映經修訂的對價，並根據使用權資產記錄租賃負債變動的影響。通過應用實際權宜之計，本集團無需確定經修訂的折現率，租賃負債變動的影響反映在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的損益中。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潛在相關，惟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COVID-19有關之租金優惠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為及相關修訂至香港演繹5 (2020)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來自單筆交易 ⁴

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所有修訂將於修訂生效日期後開始的首個期間的本集團會計政策中獲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應用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難於循其他途徑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有別於該等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持續作出審閱。會計估計之變動如只影響估計變動之有關期間，則有關影響於該期間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之變動影響即期及往後期間，則有關影響於估計變動之有關期間及往後期間確認。

關鍵判斷

持續經營之假設

對持續經營假設之評估，涉及本公司董事於特定時間就本質上不確定之事件或狀況之未來結果作出判斷。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持續經營之假設載於本公告附註2.1。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來源具有導致資產賬面值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發生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所有類別的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虧損計量須作出判斷，特別是在釐定減值虧損及評估信貸風險的大幅增加時，對未來現金流量及抵押價值的金額及發生的時間的估計。此等估計受多項因素推動，當中有關的變動可能導致須作出不同程度的撥備。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將通過對由報告日期至初步確認日期之間的預計年期內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以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本集團就此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度成本或努力而可用的合理及具支持理據的資料，當中包括量化及質化資料以及前瞻性分析。

5. 分部資料

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審閱本集團整體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營運地點為中國。本集團所有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主要歸屬於中國。

來自客戶並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以上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附註i)	—	6,095
客戶B	6,203	6,324
客戶C (附註ii)	—	3,550
客戶D	2,188	3,048

附註：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收益來自此客戶。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此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以下收益。

6. 收益

報告期間的收益指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已收及應收的收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利息收入	15,535	23,934
融資租賃收入	286	3,550
	<u>15,821</u>	<u>27,484</u>

7.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0	405
政府補貼(附註)	216	—
其他	746	—
	<u>1,082</u>	<u>405</u>

附註：該金額指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抗疫基金下的就業支持計劃(“ESS”)中獲得的政府補助，用於支持集團員工的工資發放。根據ESS，本集團必須承諾將這些補助金用於支付工資開支，並且在特定時期內不得將員工人數減少到規定水平以下。本集團並無其他與該計劃相關的未履行義務。

8.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借款利息	29,473	29,784
客戶免息保證金的估算利息開支	49	163
租賃負債利息	63	129
	<u>29,585</u>	<u>30,076</u>

9.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稅項	—	—
— 上年度超額撥備	—	(210)
所得稅抵免	<u>—</u>	<u>(210)</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的經營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10. 年內虧損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年內虧損乃按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董事酬金：		
— 袍金	840	1,140
— 短期僱員福利	1,032	1,03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440	74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	3,562	3,998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6	211
人事成本總額	<u>5,978</u>	<u>6,473</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7	1,618
核數師酬金	2,300	1,280
短期租賃開支	236	5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u>42</u>	<u>1,604</u>

11.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東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12. 每股虧損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121,383</u>	<u>65,726</u>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12,509</u>	<u>412,509</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是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

13.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租賃應收款項	18,269	17,136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799,400	853,906
	817,669	871,042
	最低租賃款項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包括：		
一年內	1,783,211	1,658,248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23,955	56,089
兩年以上但三年以內	23,022	22,024
三年以上但四年以內	22,088	21,153
四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19,964	20,282
五年以上	18,635	35,359
	1,890,875	1,813,155
減：未實現融資收入	(20,728)	(31,562)
	1,870,147	1,781,593
減：減值撥備	(1,052,478)	(910,551)
	817,669	871,042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723,552	747,226
非流動資產	94,117	123,816
	817,669	871,042

本集團的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實際年利率主要介乎8.3%至15.4%（二零二零年：7.6%至14.7%）。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主要以用於激光加工、塑料、工業加工、紡織及服裝、酒店及休閒以及其他行業之租賃資產、客戶保證金及租賃資產回購安排（如適用）作為抵押。客戶保證金根據租賃合同全部價值的若干百分比收取及計算。保證金根據租賃合同條款於租賃合同期間按比例或於租賃期結束後全數返還予客戶。當租賃合同到期且租賃合同項下所有責任及義務已履行，出租人必須向承租人退回全部租賃保證金。客戶保證金餘額亦可應用於及用作清付任何相應租賃合同的未償還租賃付款。可自客戶取得額外抵押品以確保其租賃及售後回租安排項下的還款責任，而該等抵押品包括船舶、商業及住宅物業、設備及機械。概無任何未擔保的租賃資產剩餘價值及需於兩個期間內確認的或然租金安排。

13. 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續）

當客戶未能按結算期限而超過90天結算，且經考慮抵押品及保證金的可收回性後，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被視為已信貸減值。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賬面金額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釐定為減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應收款項乃關於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長的信貸風險，而不論違約的時間，在風險餘下期限的預期信貸虧損須作出虧損撥備。

就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於四月一日	910,551	899,192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96,974	46,713
虧損撥備解除貼現	997	4,610
處置	(23,974)	–
匯兌調整	67,930	(39,964)
於三月三十一日	<u>1,052,478</u>	<u>910,551</u>

14. 銀行借款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有抵押	659,813	157,116
無抵押	–	457,140
	<u>659,813</u>	<u>614,256</u>
應付賬面值：		
一年內	443,688	107,82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16,125	376,434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130,000
	<u>659,813</u>	<u>614,256</u>
減：列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443,688)	(107,822)
	<u>216,125</u>	<u>506,434</u>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獨立核數師所發出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吾等的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顯示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121,383,000港元及受本虧黜109,990,000港元。該情況，連同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之意見並無就此事宜予以修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湖北省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本集團主要向客戶提供兩類融資租賃服務，即：(i)售後回租；及(ii)直接融資租賃。此外，本集團亦向融資租賃客戶提供諮詢及顧問服務等增值服務。

財務概覽

本集團財務資料相關討論及分析如下。

收益

我們有一個主要業務分部，即為在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進而產生利息收入與融資收入。我們通常按照市場利率並參照商業借款現行利率加溢價對租賃合同定價。我們將兩項收入列為綜合財務報表的同一項目。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實現收益約15.8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27.5百萬港元減少約42.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保障資產而在持續靜態經濟情況下採取審慎保守的策略發展業務，並更加著重收回逾期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及增強內部控制方面。

人事成本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人事成本約6.0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6.5百萬港元減少約7.6%，主要是由於僱員數目的減少。

其他經營開支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約11.1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10.3百萬港元增加約7.2%，主要是由於收回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收益相關的經營開支金額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間，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約98.0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48.2百萬港元增加約49.8百萬港元。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超額計提的營業支出回撥、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約1.1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0.4百萬港元增加約167.2%。該等增加主要乃因入賬列作財務資助的政府補貼增加及過去年度超額計提的營業支出回撥所致。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和客戶免息保證金的估算利息開支。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財務成本為約29.6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約30.1百萬港元減少約1.6%。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本金金額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關聯方擔保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為約659.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614.3百萬港元），於報告期間內已付關聯方擔保費用為零（二零二零年：零）。

年內虧損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為約121.4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65.7百萬港元虧損增加約84.7%。主要由於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增加所致。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合共約12.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1.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約9.3百萬港元。此乃由於多種因素的合併影響，包括本集團於經濟低迷時期推廣業務的保守策略致使業務量減少、收回逾期金融資產的速度減慢，從而導致增加使用內部資金。本集團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約10.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398.2百萬港元）而股本虧蝕約110.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總權益約15.3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年內到期銀行借款約443.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07.8百萬港元），本集團一年後到期銀行借款約216.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506.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為不適用（二零二零年：4,019.5%）。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634.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31.8百萬港元）之銀行借款乃由中國的銀行授出，並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368.2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20.4百萬港元）之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24.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5.3百萬港元）之銀行借款以約1.2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1百萬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有23名僱員，彼等薪酬乃根據僱員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醫保、退休計劃及培訓津貼等其他福利。此外，本集團已設立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合資格僱員。

於香港，我們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制定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月收入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現時最多為每月1,500港元。

中國僱員受到中國政府運作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保障。根據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薪酬開支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福利。

風險因素及管理

中國的中小企業（「中小企業」）的信貸風險

我們的業務定位於滿足中小企業的融資需求，我們業務的持續性及未來增長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信貸風險的能力。因此，任何資產質量轉差或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可回收性下降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由於中國經濟持續低迷的壓力，若干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因此無可避免地面臨較高的違約風險。與大型企業相比，由於大多數中小企業客戶通常於籌資能力方面擁有的財務資源較少，因而更容易受到市況變動的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面臨的違約風險加大。我們的管理層監控我們客戶信貸風險的變動，及我們事實上有部分信貸事例需要若干客戶的額外抵押品及抵押資產，以此作為一種預防措施。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有關租賃資產的價值及擔保租賃抵押品，以採取有效的額外預防措施，以進一步減少信貸風險敞口。

有關資金來源及利率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經營很大程度上依賴計息銀行貸款，我們已經及預期繼續就我們來自多家銀行的借款產生大量利息開支。因此，利率波動已經影響及將持續直接及立即影響我們的財務成本，並最終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利率變動，繼而向我們客戶收取同樣金額以最大程度減輕我們所面臨的有關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儘管我們的絕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但匯率波動或會於日後對我們的淨資產價值及盈利產生不利影響。尤其是，我們向股份持有人作出的分派以港元作出。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以消除貨幣風險。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相關外幣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適當措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回顧期間後事項

部份銀行貸款續期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融眾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國融眾」），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家銀行訂立12筆貸款延展協議，以將銀行提供的原到期日均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的12筆貸款，貸款總額約人民幣195.2百萬元（相當於約232.4百萬港元）的還款日期延展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此外，中國融眾正在向相關銀行申請將該銀行項下若干貸款累計金額約人民幣407.7百萬（相等於約485.4百萬港元）轉讓予一家由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控制的公司。有關協議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51%股權的第二份補充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作為「買方」），Alpha Focus International Limited、Rozario Bobby Roberto先生、恒藝投資有限公司、恒邦管理有限公司（統稱為「賣方」），潘偉思先生、黎建輝先生、Silver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及Solomon Glory Limited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以修正及補充買賣協議（經首份補充協議補充）的若干條款。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本集團的影響

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對本集團而言仍極具艱難及挑戰性，由於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COVID-19」）的爆發，本集團二零二零年，一直被迫暫停於中國湖北省和武漢的主要營運接近三個月。儘管前期施加的若干限制已逐步解除，並且在經過數月的封鎖後，本集團正在盡最大努力恢復其正常營運，但本集團的營運和生產力仍然面臨重大挑戰和不確定性。此外，COVID-19疫情的大流行造成整體經濟環境持續惡化，進一步對本集團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承租人的可回收性造成不利影響，乃由於該等承租人大部分為位於中國湖北省的中小企業。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可能面臨因持續不利的經濟及政治情況帶來的重重挑戰。儘管如此，我們仍致力於將重點放在收回我們的逾期金融資產上，並持續加強有效的信貸風險防範。COVID-19疫情持續時間的不確定性，全球政治緊張局勢已嚴重影響全球經濟，國內經濟復甦仍面臨壓力。儘管已採取並實施了多種積極措施，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逾期金融資產的收回情況。本集團準備持續改善其內部管理架構以加強連貫本集團的未來發展的演替。再者，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及評估湖北省外的潛在融資租賃及其他商業機會，以利用本集團遍佈全國的融資租賃許可證，並開發其他潛在低風險融資業務如委托貸款。本集團亦與多方訂立戰略聯盟協議，據此各方已同意協助本集團在全國範圍內進行有關融資租賃及其他融資業務等業務之長期戰略發展。

此外，為維持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本公司一直在探索新的商機，以多元化其收入來源，及在多個業務之間創造協同效應，並有效利用本集團的全國覆蓋融資租賃許可證。本公司擬擴展在中國提供經營租賃業務，以多元化其現有業務。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完成在中國設立新子公司從事汽車經營租賃業務，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提升股東整體價值。

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及「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章節中所用詞彙具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關連人士

融眾集團有限公司（「融眾集團」）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金榜」）（作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及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弘毅投資」）（作為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分別間接擁有融眾集團已發行股本的40.00%及40.00%權益。因此，融眾集團為金榜及弘毅投資的合營企業。根據上市規則，融眾集團，連同融眾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武漢金弘投資擔保有限公司（「武漢金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武漢融眾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融眾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謝小青先生（「謝先生」）分別直接擁有武漢融眾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融眾網絡」）及融眾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融眾資本投資」）已發行股本的100.00%及98.21%權益。融眾資本投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亦稱為主要股東的合營企業）全資擁有武漢欣眾融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前稱為武漢市融眾投資擔保有限公司）（「武漢融眾」）。根據上市規則，融眾網絡、融眾資本投資及武漢融眾為謝先生的聯繫人，並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商標許可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融眾資本集團有限公司（「融眾資本」）與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各自訂立商標許可協議（「商標許可協議」及各自為一份「商標許可協議」），據此，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同意分別以代價1.00港元及人民幣1.00元按永久及非獨家基礎向融眾資本及其聯屬公司授出許可，以按商標許可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使用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載以其名義註冊的若干商標。於商標許可協議期間，融眾資本及其聯屬公司有權使用商標許可協議所列商標作為其公司標誌及用於其任何宣傳相關活動。此外，除非取得融眾資本的事先書面同意，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將不會向任何業務與融眾資本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第三方轉讓或許可或授出使用商標許可協議所列商標的任何權利，或出售有關商標。如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以其名義取得任何其他包含「RONGZHONG」、「RONG ZHONG」、「融眾」或「融眾」字眼的商標的註冊，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將透過以商標許可協議的相同條款及條件與融眾資本訂立單獨許可協議，授權融眾資本及其聯屬公司使用有關其他註冊商標。倘商標許可協議所列商標已合法轉讓予融眾資本，或融眾資本清盤或破產，或雙方以其他方式書面同意，商標許可協議可予終止。

融資租賃擔保協議

就我們所有融資租賃安排而言，除租賃資產外，我們一般要求我們的客戶提供額外抵押以進一步保證其於融資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責任，其中包括若干根據中國現行慣例我們未必能登記作為質押或抵押品的資產（「額外資產」），原因是我們為一家外商獨資融資租賃實體。在此方面，我們的附屬公司及主要經營實體融眾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國融眾」）(i)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與武漢融眾訂立一份融資租賃擔保補充協議及(ii)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與武漢金弘訂立三份融資租賃擔保協議（統稱為「融資租賃擔保協議」及各自為一份「融資租賃擔保協議」），據此，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就中國融眾若干客戶在其各自與中國融眾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付款責任，以中國融眾為受益人擔任擔保人。作為回報，該等客戶將向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抵押其額外資產，作為進一步保證其分別於與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訂立的獨立協議項下向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的付款責任的抵押品。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在融資租賃擔保協議項下的擔保責任自與中國融眾訂立的相關融資租賃協議的客戶的付款責任已履行當日起持續為期兩年。應向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支付的擔保費用（如有）全數由中國融眾的客戶承擔。

銀行擔保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已各自與若干銀行訂立銀行擔保協議（統稱為「銀行擔保協議」），據此，謝先生與融眾資本投資同意就彼等向中國融眾授出的貸款以該等銀行為受益人提供若干擔保。銀行擔保協議於償清貸款後兩年到期，及中國融眾毋須向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就彼等根據銀行擔保協議提供的擔保服務支付任何擔保費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確認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各自願意就彼等向中國融眾授出的貸款以該等銀行為受益人提供若干擔保。上述擔保於償清貸款後兩年到期，而中國融眾毋須向謝先生與融眾資本投資就提供的擔保服務支付任何擔保費用。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謝先生與融眾資本投資已向銀行提供以下擔保，為彼等向中國融眾授出貸款。

擔保人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謝先生	659.8	614.3
融眾資本投資	659.8	614.3

商標許可協議、融資租賃擔保協議及銀行擔保協議按有利於本集團的條款訂立，而參考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比率均低於0.1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商標許可協議、融資租賃擔保協議及銀行擔保協議合資格作為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審閱二零二零／二一年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進行核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的核證服務，故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核證意見。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制訂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原則的企業管治程序。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絕大多數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列各項除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主席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A.2.2至A.2.9條所規定之職責。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監控。董事會認為儘管未設立主席職位，董事會可藉其營運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董事會由富有經驗之人士組成，彼等不時舉行會議以討論影響本公司及本集團營運之事宜。有關安排仍可確保本公司迅速作出及執行決策，並可快速有效地達到本公司之目標，以適應不斷改變之環境。本公司將適時安排選舉新任主席。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已確認其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有關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本公司應屆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提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進行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星期三）在香港上環文咸東街35-45B號J Plus大廈2樓舉行。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連同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將適時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rzf.com)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凱恩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凱恩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帥先生、黃悅怡女士、黃逸怡女士及黃銘斌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榮先生、伍穎聰先生及于洋先生。